# 东莞市交通运输局

（B）：城市规划和建设

东交函〔2025〕381号

## 对东莞市十七届人大五次会议代表建议第20250196号的答复

尊敬的刘淑珍代表：

您在东莞市十七届人大五次会议提出的《关于加强全市校园周边交通安全设施设备的建议》收悉。经综合市教育局、市公安局交警支队、樟木头镇等职能部门意见，现答复如下：

**一、关于建议所涉事项的现状及成因**

对于您的建议中提及的樟木头镇实验小学师生总数超过5000人，其中走读学生约有4000人。走读学生日常通过家长自驾或校车接送上下学，导致校门口出现“潮汐拥堵”，主要体现在：一是缺乏专门的校车上下车区域及学生通行通道，实验小学东门时常出现人车混杂现象，造成上下学高峰期车辆通行拥堵。二是学校周边停车场车位不足，家长私家车随意停放占用道路两侧车道，进一步加剧周边道路拥堵。三是该片区连接莞惠路主干道，主要有3个出入口，其中官仓桥为限制大货车通行，设置了间距较窄的桥墩，导致小轿车通行效率较低。四

是幼儿园位于断头路末端，所有接送车辆均需掉头驶出该路段，加之掉头空间狭窄，极易造成拥堵。以上因素叠加导致早晚高峰期学生接送车辆、教职工车辆以及周边居民通勤车辆相互交织，校园周边交通环境较为复杂，学生上下学存在安全隐患。

**二、关于建议所涉事项的法律法规等相关规定**

为深入贯彻落实中共东莞市委第十五届第八次全会精神认真落实“五项民生微改革”战略部署，大力推进重点学校、医院、商圈、交通枢纽等重点区域周边交通秩序微整治，有效提升交通综合治理效能，市“百千万工程”指挥部办公室会同市交通运输局制定了《东莞市重点学校医院等周边交通秩序微整治实施方案》（以下简称“《实施方案》”），要求在2025年年底前推动一批重点区域交通秩序微整治取得明显成效，交通拥堵情况明显改善。《实施方案》要求各园区、镇（街道）分别选定2-3个重点学校医院、商圈及交通枢纽周边区域交通堵点攻坚突围，其中包含您所提樟木头镇实验小学项目。

《实施方案》提出由各园区、镇（街道）组织属地部门、社区、学校、医院等单位组建重点整治项目攻坚专班力量，推动相关责任主体单位党员干部担任属地社区兼职委员，建立各单位常态化沟通协调和信息共通共享机制，协同推进各项治理任务，提升治理效能。《实施方案》按照“一项目一方案”原则明确具体整治方案，制定但不限于优化交通组织、增加分流隔离设

施，加强警力调动投放、强化违停管控，加强校车服务管理、提升公交出行比例，用好智慧交通大数据等智能化手段、调优拥堵区域灯控配时，增加周边停车资源供给、鼓励泊位错时共享、用好收费价格杠杆等有效措施，明确具体任务目标、治理时间和负责部门及负责人，细化微整治任务清单，精准科学进行系统性治理。

**三、关于针对建议所涉事项已完成的工作及所采取的措施**

（一）全市方面

**一是高位部署召开工作推进会议。**2024年12月20日，东莞市“百千万工程”交通综合治理重点领域推进会召开，市委常委、政法委书记梁杰钊主持。总结交流交通拥堵治理的案例经验，部署推进重点学校、医院、商圈和交通枢纽等四大重点区域周边区域交通秩序微整治工作，以交通畅通先行有效支撑“百千万工程”落地见效。

**二是收集项目建立微整治项目库。**各园区、镇（街道）按照《实施方案》要求，结合学校、医院、商圈、交通枢纽等交通拥堵情况、周边区域交通承载力与车流情况、停车设施供需矛盾情况等进行初步排查，组织社区、部门、业主单位等实地调研座谈，结合群众诉求，科学划定整治区域，确定拟近期开展的重点微整治项目，纳入全市重点学校医院周边交通秩序微整治项目库。截至目前，项目库已收集微整治项目超过110个，

其中学校微整治项目接近七成。

三是完善校园周边交通秩序管理基础。各园区、镇（街道）组织交通、交警、城管、公用事业服务中心等部门，一是对辖区校园周边道路交通标识、设施进行排查，确保地面标线、照明设施、禁停标志、限速标志、减速设施、人行过街设施、防撞设施等规范到位；对不符合要求的，及时整改完善。2024年，共排查和完成治理涉校园交通安全隐患672处。二是排查学校周边视频监控、电子警察设备，推进完善视频监控、交通信号灯、电子警察设备，并持续做好对闯红灯等违法行为的查处力度，优化上下学期间交通信号配时，保障学校周边道路通畅。三是优化校园周边道路交通组织，指导各园区、镇（街道）建立“一校一策”交通组织方案，综合考虑错峰上下学、单向交通、货车限行、临时管制等措施，全力缓解上下学期间接送学生车辆集中通行和停放压力。

（二）樟木头镇实验小学方面

对于您的建议中提及的樟木头镇实验小学，樟木头镇镇委书记、镇长以及分管领导高度重视，多次莅临现场调研，相关部门积极研究对策措施，推动疏堵治理各项工作落实。

一是完善标志标线以及设施。组织排查和完善校园周边道路交通标志标线，施划网格线、完善即停即走标志、护栏和减速带等设施。行动期间，共完善各类标志标牌30块，施划网格

线1000多平方米，在八中主干道、仰贤二路设置机动车即停即走标志等。

**二是部分路段实施交通管制。**在上下学高峰时段，官仓贤达路早上6时至8时、下午4时至6时30分禁止1.5吨（含）以上货车通行；对易发生拥堵的官仓仰贤二路、八中环路路段，早上7时至8时30分、下午4时20分至6时20分实施单向行驶，优化交通组织，也可以减少学生上下学交通安全风险。

**三是打通路网，提升道路交通疏导效能。**经排查，官仓仰贤路有一段道路因东深供水渠原因设置了限宽设施，部分开车接送学生的家长受道路“限宽”不敢走。樟木头交警大队主动与社区、东深供水公司取得联系，通过多方努力，于2024年12月下旬打通了仰贤路“限宽”制约的难题，把“限宽”设为“限高”，能够分流部分接送学生车辆，从而缓解其他路段的交通压力。

**四是加强警力保畅。**交警部门把早晚高峰岗安排到学校附近交通拥堵的突出路口，加强上下学高峰时段交通的指挥；增加铁骑及路面巡处警力做好学校路段路口的交通疏导保畅。目前，每天上下学期间安排警力护学保畅20余人次，确保路段的交通安全、畅通、有序。

**四、关于办理建议所涉事项的实际成效和下一步工作计划**

目前，市“百千万工程”指挥办会同市交通运输局正在开展重点学校周边秩序整治工作。下一步将按照《实施方案》相关

要求，督促各学校交通秩序微整治项目要紧抓寒暑假关键整治窗口期，在2025年2月春季学期开学取得初步成效、9月秋季学期开学取得显著成效，在2025年12月31日前完成集中整治，各项目要严格落实工作方案制定的任务措施开展集中整治，严格按照目标节点要求，倒排工期，确保如期整治到位。

各园区、镇（街道）要建立长效管理机制，坚持开展常态化治理，开展丰富多样的文明交通宣传活动，进一步增强群众文明驾驶、文明停车、绿色出行意识，营造全社会关心、支持、参与文明交通环境建设的良好氛围，确保整治成效。

谢谢您的宝贵建议，希望您继续关心和支持我市交通事业的发展，提出更多好的建议。

附件：关于印发《东莞市重点学校医院等周边交通秩序微整治实施方案》的通知

东莞市交通运输局

2025年7月30日

（联系人：蔡广志，联系电话：0769-22002136）